

捐款不公開聲明書

本人_____捐款予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，
依據《財團法人法》第25條第3項第2款規定，在此聲明以
書面表示不同意將本人捐款姓名公開揭露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

立書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【註】

《財團法人法》第25條第3項第2款規定，財團法人應主動公開前一年度之接受補助、捐贈名單清冊及支付獎助、捐贈名單清冊，且僅公開其補助、捐贈者及受獎助、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及補(獎)助、捐贈金額。但補助、捐贈者或受獎助、捐贈者事先以書面表示反對，或公開將妨礙或嚴重影響財團法人運作，且經主管機關同意者，不公開之。

填妥聲明書後，請郵寄、傳真或掃描E-mail 至：

地址：106065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258號4樓 「用愛心做朋友」收

傳真：02-2704-8213

E-mail：charity@fubon.com

電話：02-6638-7885分機711、722